

國立臺南藝術學院九十年三月二十八日主管會報紀錄

開會時間：九十年三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時三十分

開會地點：圖書資訊大樓二樓第二會議室

主 持 人：黃校長碧端

紀錄：林靜慧

出 席 者：鄭教務長德淵（吳秘書正儀代）、葉學務長貴玉（曾秘書清義代）、陳總務長信泰、紀主任茂嬌、莊主任水柳、陳代館長賢錫、何組長蕙林、蔡組長春風、盧組長美嬌、張組長蓮珠、黃組長雅娟

列 席 者：蔡組員翠芳、魏護士育貞

壹、主席致詞：略

貳、宣讀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略

參、各處、館、室、組業務報告：略

肆、討論提案：

有關五月五日『舉辦一貫制新生說明會』乙案，提請討論。（學務處）

決議：該日說明會請由各系安排本系相關活動，並請學務處彙整各單位簡介資料安排相關單位說明，參觀活動原則上由各系高年生帶領學弟妹參觀以增進彼此之情感。另在九月上旬為一貫制及研究所新生舉辦新生說明會，各處室業務之詳細說明亦於此時舉行，請學務處向音樂系李主任說明原由。

伍、主席綜合結論：

- 一、請圖書館將一年內圖書採購書單、各單位申購購置資料放於圖書館網頁上，俾同仁隨時參閱。（圖書館）
- 二、有關提出本校運動設施（如操場、游泳池）、國樂系館及第二視覺館工程構想書案，請先提至校園空間規畫小組討論提案順序。（總務處）
- 三、有關教師授課鐘點費核發案，不宜等候所有系所送齊會計室方辦理。請教務處分訂數個時間點，在期限內資料送齊之系所，彙整後應先撥款，逾期未繳交資料系所則移至下一時間點再行辦理。（教務處）
- 四、「虛擬藝術村」複審案送部時間若為五月中旬，則請將計畫書截止收件期限訂於4月下旬，預留送案開會討論時間。（教務處）
- 五、教務處部份網頁及資料流失案，請資訊組協助教務處建構網路防火牆以增加安全性。（資訊組、教務處）
- 六、學生宿舍裝設冷氣規劃案、辦法及收費相關配套措施請一併研擬。（學務處、總務處）
- 七、教育部工程訪視小組建議校長宿舍下峭壁旁通路因具有危險性宜封閉案，請提至校園空間規畫小組討論。（總務處）
- 八、為落實環保理念，委請本校陶瓷組製作之陶杯已完成，請於第一、第二會議室內各放開會人員的杯子供同仁開會時使用。餘之陶杯則請製作盒子（上印製學校 logo 及陶瓷組學生製作）作為日後出售或贈送公關品時使用。（事務組、秘書室）
- 九、每週二、五臺灣銀行會派人來校服務，請出納組將其服務項目 E - mail 通知全校同仁利用。（出納組）

陸、臨時動議：

有關 2001 年美國村夏令營場地借用，學生宿舍對外租借收費標準案，提請討論。

決議：無冷氣房間每日每床 200 元，有冷氣房間每日每床 250 元，請將其納入本校場地租用收費辦法內。

柒、散會：十一時四十分